

第陸章 結論與建議

第一節 結論

農村產業不再被定義為一級產業，而是發展到三級產業。因應全球化對農村產業的影響，唯有各地區農村產業突破傳統經營模式，尋求轉型活化發展的方向，提升農村產業的競爭力，以確保永續發展，故台灣的農村產業發展應以「永續前瞻性」為發展方向，由在地自行發起農村產業活化組織，藉由專家學者與政府適當輔助，並宣導農村重要性與存在的價值，讓在地居民有認同感與對這塊賴以維生的土地有責任感，以及讓都市人們感受到農村存在的價值與重要性，並對這塊土地產生相同的責任感。

農村產業生產者除找尋農村產業最佳發展型式外，應針對在地特色，故農村產業發展應因地制宜，尋找發展定位，並隨時調整發展方式，為農村產業創造新的契機。並運用當地資源提供具有當地特色之農村生產專區及農業休閒園區，在生產同時並能兼顧生態環境，提升當地農村產業競爭力確保農村整體發展，以達到富麗新農村的目標。

- 一、協成村內有著豐富多樣的農村產業，除推廣行銷村內原有之一級產業，政府及在地組織應適時的教育生產者對於產品品質的管理保障，增進大眾對產區的信心。
- 二、串連規劃傳統農業、休閒農業、人文歷史、自然生態等，搭配不同之產業特色，帶動村的發展。創造屬於具有協成村特色之產業，並無法被取代。
- 三、協成村在產業發展上已經有一定的程度，在這塊土地上，不論是居民亦或是相關組織，皆已漸漸凝聚大家的力量，了解需發展村內的獨特性，並且明瞭農村非單一個體，需與周邊地區連結發展，達到相輔相成之效。
- 四、未來以針對當地產業特色，做整體規劃、為當地農村產業訂定發展目標與方向，並應配合環境或人為的變遷作適當調整，將此地區產業活化，促進農村再生，為當地農村建立新的風貌。

第二節 建議

因應不同的農村衰敗程度，而各有不同的活化方式，若原來就具有地方特色之鄉鎮會更容易活化，若無，則須由其他方式活化之。

因協成村之產業再發展上已經有一定的基礎，對於未來在促進提升協成村整體農村產業、聚落環境亦或是文化，不應只於村內獨自發展，應以前瞻性之規劃擴展到全鄉甚至到週邊鄉鎮結合做整體發展，如石岡、東勢等，而各鄉鎮也應當發展當地的特色（自然景觀、農村產業、農村文化、農村聚落等），再以生態旅遊或是綠色交通作規劃串連。讓人們深刻體會瞭解喜歡這塊擁有豐富資源的地區，展現名副其實之「中部陽明山」之稱號。建議如下：

1. 發展全鄉特色產業

由協成村之農村產業活化發展策略模式，藉以參考運用於新社鄉。新社鄉因自然環境、地理位置優越，種植種類相當多之高經濟作物，以及多家的休閒產業，發展找尋新社鄉在地特有農村產業，並予以推廣行銷，甚至可以建立明確的特有品牌，讓人們一想要買相關農村產業，就想到新社鄉。

而對於休閒產業，位於新社鄉內大約分成五～六種型態，但在新社鄉內不論是合法或是非法，大約有四十幾家，重複性質高，故應區分其發展特色，並能結合農村產業發展，透過美食、生態體驗、導覽等方式，讓人們瞭解新社鄉農村產業之魅力，進而活化新社鄉農村產業。

2. 優先納入農村再生計畫範圍內

協成村內擁有很好的在地資源，而村民們自身對於這塊土地上，都有著認同感與歸屬感，現行農委會推行農村再生計畫，應將協成村優先納入農村再生計畫範圍內，以作為其他村落發展之

示範。

3. 合併升格為大台中後，與週邊東勢鎮、石岡鄉、和平鄉及台中市大坑作系統性之串連與規劃

在合併升格為大台中後，新社鄉應與週邊鄉鎮串連發展，在串連週邊發展之前，其各鄉鎮應找尋自身之發展定位與方向，在以交通系統作為銜接之角色。近年，因週休二日休閒旅遊盛行，市中心外圍之郊區容易成為旅遊之景點，故若將這些鄉鎮特色景點、特色文化及特色產業規劃串連，提升人們旅程的多元性，吸引人潮前往，亦可讓這些鄉鎮蓬勃發展，不至於讓人潮只匆匆的經過。

4. 規劃改善全鄉生活環境

當全鄉因為在地特色農村產業吸引人潮前往時，應要注意鄉村內之生活環境品質。有可能是原本髒亂的生活環境，也有可能是老舊殘破不堪之建築物，以及外來因素，如：因為花海季所帶來的人潮、車潮所造成的壅塞、噪音、垃圾等問題，不論室外來因素亦或是內部因素，都應適時的規劃改善與檢討，才不會讓人們想起新社鄉就充滿著負面的印象，也才能使農村長久的發展。

5. 以中部陽明山為發展新社鄉之定位

新社鄉海拔 400~500M，位於台中市近郊，但仍舊是以農業為主的鄉鎮，景致優美，種植高經濟作物之蔬果，全鄉種植櫻花，並以櫻花作為鄉花，這些特色足以將新社鄉納入大台中地區，成為台中市近郊，而因發展背景的因素，新社鄉與台中市其為互補之關係，應納入大台中內予以規劃發展，並以中部陽明山為發展定位，並朝此目標邁進。